**发文单位**：卫生部办公厅

**文　　号**：卫办医政发〔2009〕190号

**发布日期**：2009-11-13

**执行日期**：2009-11-13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厅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：

　　为贯彻落实《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》，做好肿瘤消融治疗技术审核和临床应用管理，保障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，我部组织制定了《肿瘤消融治疗技术管理规范（试行）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　　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十三日